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0月15日-2026年4月1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6.25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5.7986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676%
实际回购金额	1,049.6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7.93元/股-43.7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30.68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原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期至2026年4月13日止,除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6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6.25元/股(含),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截至2026年4月13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57,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3.70元/股,最低价为37.9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49.67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三)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9月2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就本次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截至申报期满,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提出的异议,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6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257,986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拟注销股份(股)	本次不注销股份(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500,000	53.43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2,675,439	46.5625	257,986	0	69,917,453	100.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60,337	0.4962	257,986	0	404,337	0.5783
股份总数	70,175,439	100.0000	257,986	0	69,917,453	100.0000

注:

1.本次回购前的股本结构为2024年10月10日15时收市后的股本结构。本次回购股份总数情况为2026年4月13日(即本次回购实施完成日)15时收市后的股本结构。

2.表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数量变化,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所致。

3.本次注销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股份系公司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所回购的股份,合计404,337股,具体回购结果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57,986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257,986股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并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注销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404,337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质押等权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6-026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0日上午12点前,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所关注问题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IR@novoprotein.com.cn,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00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举办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朱化星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笃强先生

财务总监:张冬叶先生

独立董事:宋夏云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陆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12:00前,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将所关注问题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IR@novoprotein.com.cn,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1-50798028

邮箱:IR@novoprotei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44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9日

至2026年7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高能环境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88	高能环境	2026/7/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登记资料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7月3日 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安先生

电话:010-85782168

传真:010-88233169

邮箱:stocks@bgechina.cn

(三)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证券部

邮编:100095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高能环境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43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6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凌锦明先生主持,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高能环境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现提议2026年7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编号:2026-044)。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转债代码:118005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083元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6/29	2026/6/30	2026/6/30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20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等权利。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本次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66,532,051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1,142,400股,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365,389,651股,以此计算本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人民币30,327,341.03元(含税)。

(2)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权除息的计算依据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除息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红股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65,389,651×0.083)÷366,532,051≈0.083元/股。

根据虚拟分派计算的除权除息参考价格为:(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前收盘价格-0.083)÷(1+0)=前收盘价格-0.083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6/29	2026/6/30	2026/6/3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3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47元。如该类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47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83元。

五、相关价格和比例调整情况

本次现金红利派发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奈科技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天奈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六、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存在疑问的,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9-81582868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转债代码:118005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天奈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6月23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29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天奈转债"停止转股,2026年6月30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05	天奈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6/29	2026/6/30

- 调整前转股价格:99.09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99.01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6年6月30日

一、转债价格调整依据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天奈科技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天奈转债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同时进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天奈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公司以2026年6月29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66,532,051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数1,142,400股后的股本365,389,6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3元(含税)。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派送现金股利:P1=P0-D;

其中,P0为99.09元/股;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为差异化现金分红,上述每股现金股利D为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365,389,651×0.083)÷366,532,051≈0.083元/股(保留三位小数)。

P1=99.09-0.083=99.01元/股(按照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综上,本次"天奈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99.09元/股调整为99.0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将自2026年6月30日起生效。"天奈转债"自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6月29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6年6月30日(本次权益分派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天奈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9-81582868

联系邮箱:stock@cnanotechnology.com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8005 转债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示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至2026年6月22日在公司内部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进行反馈,公司会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相关信息。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对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并结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以及核心业务骨干。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引起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转债代码:118005 债券简称:天奈转债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情况: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3元(含税)不变,派发现金分红的总额由30,327,339.37元(含税)调整为30,327,341.03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天奈转债"(债券代码:118005)目前正处于转股期,2026年3月3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可转债转股20股,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由365,389,631增加至365,389,651股,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3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366,532,03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1,142,400股(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实际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数为365,389,63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327,339.37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5,690,646.8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86,017,986.2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7.76%。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30,327,339.37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3.3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奈科技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权益登记日:2026年6月22日),自2026年3月3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可转债转股20股,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有关规定,权益分派公告前一日(即2026年6月23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天奈转债"停止转股,公司总股本将不再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奈科技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天奈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3元(含税)。以截至2026年6月22日,公司总股本366,532,051股扣除公司回购账户中的1,142,400股后的总股本365,389,651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327,341.03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3.31%。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6-040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起帆转债2026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